评分标准（民俗表演）

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序号** | **评分因素** | **分值** | **评分标准** | 说明 |
| 1 | 竞标报价 | 40 | 以有效（即初步评审合格）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，得满分40分。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每个投标人的投标价格得分。投标报价得分=40-（投标报价-评标基准价）/10000。 |  |
| 2 | 演出节目方案 | 50 | 1. 演出节目方案内容符合主题得10－15分，较符合得5－9分，一般得0-4分；
2. 节目方案内容丰富有特色得8－10分，较丰富有特色得5－7分，一般得0-4分；
3. 节目人数较多得10-15分；较符合得5－9分，一般得0-4分；
4. 提供节目图片或视频资料，效果好得5分；较好得3分；一般得0-2分；
5. 团队素质：演出团队获得过国家级奖项得5分、市级奖项得3分、县级奖项得2分（以上奖项不累加，取最高分，且需提供奖项原件资料，否则不得分）。
 |  |
| 3 | 公司业绩评分 | 10 | 1.每有一个5万元以上10万元以下的项目得2分；2.每有一个10万元以上的项目，得5分；3.此项最高不超过10分，所有项目需提供合同原件，否则不得分。  |  |

（注：最终计算结果保留小数点后2位，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）